

第十四屆第一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五日(星期一)上午十時

二、開會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10號5樓(本公司會議室)

三、主席：洪董事長振攀先生

記錄：許錦碧

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洪振攀、蔡永興、賴其里、廖淑芬、張邦彥、許惠祐(張中偉代)、張中偉、洪健峰(張明燦代)、張明燦計九席。

列席(監察人)：陳必全、鄭敦仁

四、報告事項：

(一)上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二)重要業務及財務報告

1. 業務報告

(1)本公司108年5月至108年7月營業報告。

(2)為本公司兩大工程事業群內部調整，推展智慧相關工程業務報告。

2. 財務報告

(1)本公司截至108年7月31日止之背書保證責任總額、資金貸與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2)截至108年7月31日止銀行授信額度報告。

(3)本公司108年度有關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業已投保兆豐產物董監事責任保險，保單內容詳見。

(三)內部稽核報告

本公司108年4月至108年6月內部稽核執行報告。

五、承認及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承認及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明：(一)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

(二) 上開財務報表，併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明宏以及唐嘉鍵會計師出具之核閱報告檢如附件，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擬向兆豐銀行金控總部分行申請「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之理工實驗大樓新建工程案」之專案額度，其總額度為新台幣 211,950,000 元整，提請 決議案。

說明：茲因本公司承攬「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之理工實驗大樓新建工程案」，取得兆豐銀行金控總部分行申請履約保證額度新台幣 41,300,000 元整及保固保證額度新台幣 20,650,000 元整(動用此保證額度時需依動用金額提供一成定期存款作為擔保品)，以及短期購料放款額度新台幣 150,000,000 元整，則專案總額度為新台幣 211,950,000 元整，呈請由洪董事長振攀先生全權代表本公司，與兆豐銀行金控總部分行簽立有關契據及辦理相關事宜，提請 核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為子公司鴻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輔大工程案保證，提請討論。

說明：茲因本公司與子公司鴻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攬「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之理工實驗大樓新建工程案」，故擬向兆豐銀行金控總部分行申請共同短期購料放款額度為新台幣 150,000,000 元整，由本公司擔任鴻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專案借款額度之保證人，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擬向「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其持有之「誠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3.33%股權案，提請 決議。

說明：本公司原投資誠新建設公司之投資總金額為 3,500 萬，今為擴大營業並帶動鴻祥工程公司(甲級營造商)的業績成長，擬向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購買「誠新建設公司」之股權 33.33%，金額計新台幣 1,750 萬元整，則對誠新建設公司總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5,250 萬元整，成為本公司 100%之子公司，以俾進行土地開發及建設事業之發展，評估報告詳如附件，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茲因本公司與子公司鴻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攬「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之理工實驗大樓新建工程案」，鑒請資金貸與鴻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整，提請 決議。

說明：茲為配合本公司與子公司鴻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攬「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之理工實驗大樓新建工程案」營運資金之需求，擬以資金貸與鴻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金額新台幣壹仟伍佰萬元整，撥款方式採分次支付辦理，其借貸利息依照銀行借款年利率 2.7%，借款期限一年期，到期時本利一次攤還，可提前償還，本案評估報告詳如附件，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六案】

案由：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條文，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依據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22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700542921 號公告辦理。

(二)條文內容請參閱附件。

(三)敬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七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份條文，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 年 5 月 1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07434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修正案辦理。

(二)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敬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八案】

案由：擬訂本公司經理人108年度調整薪資案。（薪酬委員會提）

說明：(一)茲因本公司今年業務接單雖已逐漸回穩，但獲利仍未顯著成長，現為配合組織改造與外在環境物價之調整，擬依員工個別貢獻度與表現及薪資偏低之年輕員工，予以調薪平均不超1.5%~2%左右之幅度。

(二)經理人之薪資調整，擬比照員工方式調整(若董事為對於此會議事項，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三)敬請 討論。

決議：本案於討論表決時洪振攀董事長及張明燦總經理當場離席，並由張中偉獨立董事代為主持會議，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上午十一時五十五分

主席：洪振攀



記錄：許錦碧

